

#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圖書館置物櫃使用辦法

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圖書館委員會通過

106 年 6 月 28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修訂

- 一、本校圖書館(以下簡稱本館)為服務來館讀者暫置隨身攜帶之輕便物品，特設密碼式置物櫃與開放式置物櫃。
- 二、本館置物櫃僅提供進館讀者臨時寄放物品，違規寄放者，本館有權依本辦法處理之。
- 三、本館置物櫃為免費服務，僅供寄放不負保管責任，置物櫃每晚閉館前清櫃乙次。
- 四、寄存時間以本館開館時間為限，使用者至遲應於當日閉館前取回。凡當日未取回者，圖書館有權處理之。自清櫃是日起，三日內未取回私人物品者，概送本校學務處生輔組以遺失物或由本館以廢棄物處理之。
- 五、讀者使用時應保持置物櫃清潔，不得寄放私人貴重物品、危險品、違禁品、動物、易腐敗變質物。若有違反者，本館得請學務處處理之。
- 六、借用密碼式置物櫃者請依規定設定密碼及記住置物櫃號碼，如因操作不當或遺忘密碼，請至流通櫃檯填寫登記表，並於開櫃時提供可辨認所有物之證件，始可取走該櫃物品。
- 七、使用上有任何問題，請洽本館流通櫃檯人員處理；如有故意破壞損毀或其他不當方式使其不堪用行為，除按校規處理外，依法追究責任，並負損害賠償責任。
- 八、本條文未規範，但使用者明顯有不當或違法行為時，本館得酌情陳報相關單位處理。
- 九、本辦法經本校圖書館委員會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